

釋 義

於本[編纂]，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的解釋見「技術詞彙表」一節。

「1957 & Co.」	指	一九五七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7月2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梁志天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其為控股股東
「1957 & Co. (Hospitality) HK」	指	1957 & Co. (Hospitality) HK Limited，一間於2009年7月2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接重組前由梁志天先生(透過1957 & Co.)、關永權先生、郭先生、陸女士及關胤達先生分別擁有42%、37%、10%、10%及1%，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1957 & Co. (Management)」	指	1957 & Co. (Management) Limited，一間於2009年7月2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接重組前由梁志天先生(透過1957 & Co.)、關永權先生、郭先生及陸女士分別擁有35%、35%、2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一九五七(深圳)餐飲管理」	指	一九五七(深圳)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1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1957 & Co. (Management)的全資附屬公司
「1957 & Co. (BVI)」	指	1957 & Co. (BVI) Hospitality Limited，一間於2016年2月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1957 and Partners」	指	1957 and Partners Limited，一間於2017年6月30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香港合營企業合夥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及卓能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擁有51%、29%及20%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有關指定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受其控制或直接或間接受其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一致行動確認」	指	梁志天先生、關永權先生及郭先生執行日期為2017年2月16日的一致行動確認
「通凱」	指	通凱環球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2月7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前由鍾先生全資擁有，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梁志天先生(透過1957 & Co.)間接全資擁有。其為控股股東
「安南餐廳」	指	我們的「安南」品牌擁有及經營或管理的餐廳，包括安南(利園)餐廳、安南(又一城)餐廳

釋 義

「安南(又一城)」	指	安南(又一城)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3月2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接重組前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恒寶環球、通凱、城亮及Occabiz分別擁有60%、10%、10%、1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安南(又一城)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安南(又一城)名下經營的越南主題餐廳，位於九龍塘又一城
「安南(利園)」	指	安南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5月3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接重組前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恒寶環球、通凱、城亮及Occabiz分別擁有60%、10%、10%、1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安南(利園)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安南(利園)名下經營的越南主題餐廳，位於銅鑼灣利園一期
「安南(青島)」	指	安南(青島)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前由青島豐豪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及安南(利園)分別擁有80%及2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青島豐豪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名個人股東全資擁有
「安南(青島)餐廳」	指	在安南(青島)公司名下經營的越南主題餐廳，位於中國青島華潤·萬象城
「安南(上海)餐廳」	指	將於中國上海開設的越南主題餐廳，本集團根據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客戶簽訂的餐廳開業前諮詢服務合約提供開業前諮詢服務
[編纂]		[編纂]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以於[編纂]生效的經修訂及重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轉讓協議」	指	1957 & Co. (Management)、Exquisite System及Exquisite System (HK)訂立日期為2013年3月1日的轉讓協議，據此，由Exquisite System將MT特許經營協議項下的權利、所有權及責任轉讓予Exquisite System (HK)

釋 義

「聯繫人」	指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BBK」	指	BBK Limited，一間於2015年3月5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陳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Bella Vita」	指	Bella Vita Limited，一間於2010年7月5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前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李先生、余先生、余女士及Leadgoal分別擁有60%、10%、10%、1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Bella Vita 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Bella Vita名下經營的一間意大利主題餐廳，位於銅鑼灣Cubus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對外開門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 — 4.本公司於2017年●的股東特別大會」所述待[編纂]完成後發行[編纂]股股份
[編纂]		[編纂]
「第19號通知」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頒布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算管理方式的通知，自2015年6月1日起生效

釋 義

「城亮」	指	城亮有限公司，一間於2012年7月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股東，由鄧伯熙先生、曹宏裕先生及周詠詩女士透過Verand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分別間接擁有56.4%、35.2%及8.4%股權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Coca」	指	Coca Holdi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1985年10月29日在泰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股東，並由Phanpensophon先生及6名個別股東分別擁有約95.7%及4.3%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本公司」	指	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本集團於重組後的控股公司及就[編纂]的建議[編纂]工具，為一間於2016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將在[編纂]
「合規顧問」	指	鎧盛資本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而在本公司文義中包括梁志天先生、關永權先生、郭先生、1957 & Co.、Sino Explorer、通凱、Perfect Emperor及P.S Hospitality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戴德梁行」	指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我們的物業估值師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歐睿」	指	歐睿國際有限公司，我們的行業顧問

釋 義

「Exquisine System」	指	Exquisine System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2000年11月9日在泰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芒果樹品牌的前特許經營權授予人
「Exquisine System (HK)」	指	Exquisine System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2012年10月1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而本集團於2014年8月1日及2016年12月31日與其訂立(其中包括)兩份MT特許經營協議附件，並於2014年8月1日訂立MT中國及澳門特許經營協議
「食環署」	指	香港政府食物環境衛生署
「特許經營協議」	指	本集團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及分許可協議，包括MT特許經營協議、日期為2013年3月1日的轉讓協議及MT特許經營協議、日期為2014年8月1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兩份附件、MT中國及澳門特許經營協議及其日期為2016年12月31日的附件、權八特許經營協議及其日期為2016年12月31日的附件、日期為2017年3月18日的Paper Moon分許可協議
「財年」或「財政年度」	指	本公司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權八」	指	權八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5月3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隨實施重組前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恒寶環球、通凱、關胤達先生及城亮分別擁有60%、10%、10%、1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權八特許經營協議」	指	1957 & Co. (Management)與Global-Dining, Inc.於2013年6月25日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以(i)使用權八品牌商標；(ii)使用Global-Dining Inc.所開發有關營運權八餐廳及準備、烹飪及供應食物的方法和系統；以及(iii)在香港開設權八餐廳，其後經日期為2016年12月31日的附件補充及修訂
「權八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權八名下經營的日本主題餐廳，位於銅鑼灣利園一期
[編纂]		[編纂]

釋 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於相關時間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則指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該等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編纂]		[編纂]
「香港合營企業合夥人」	指	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領先物業發展商、香港物業市場的主要營運商及我們的關連人士
「香港合營企業合夥人集團」	指	香港合營企業合夥人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各自為我們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纂]		[編纂]
「北海井」	指	北海井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8月1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緊隨重組前由Food Master (HK)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自重組完成起由權八及Food Master (HK) Company Limited分別擁有60%及40%
「北海井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北海井名下經營的日本主題餐廳，位於太古城中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編纂]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悉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
「行業報告」	指	歐睿對香港全服務式餐廳發出的獨立行業報告

釋 義

「Inner Horizon」	指	Inner Horizon Limited，一間於2016年1月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關胤達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其為股東
「稅務局」	指	香港稅務局
「稅務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12章稅務條例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
「L Garden and Partners」	指	L Garden and Partners Limited，一間於2017年6月30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竹壽司及香港合營企業合夥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擁有71%及29%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7年10月6日，即本[編纂]付印前為確定其所載的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Leadgoal」	指	Leadgoal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2005年3月23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鍾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法律顧問」	指	陳聰先生及江小菁女士，均為香港大律師
「酒牌局」	指	香港酒牌局
[編纂]		[編纂]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芒果樹Café(太古)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MT HK名下經營的泰國主題餐廳，位於太古城太古城中心
「芒果樹Café(形點)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MT KLN名下經營的泰國主題餐廳，位於元朗形點I
「芒果樹(Cubus)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MT HK名下經營的泰國主題餐廳，位於銅鑼灣Cubus
「芒果樹(圓方)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MT KLN名下經營的泰國主題餐廳，位於尖沙咀圓方

釋 義

「芒果樹(青島)」	指	芒果樹(青島)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前由青島豐豪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及MT KLN分別擁有80%及2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青島豐豪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中一名個人股東全資擁有
「芒果樹(青島)餐廳」	指	在芒果樹(青島)公司名下經營的泰國主題餐廳，位於中國青島華潤·萬象城
「芒果樹餐廳」	指	我們不時按我們的特許經營「芒果樹」品牌擁有及經營或管理的餐廳，包括芒果樹(Cubus)餐廳及芒果樹(圓方)餐廳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家上海」	指	家上海(元朗)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3月1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家上海(香港)直接全資擁有
「家上海(利園) 合營企業協議」	指	卓能餐飲管理有限公司、Batovian Investments Limited (香港合營企業合夥人集團的成員)與1957 & Co. (Hospitality) HK於2017年6月15日訂立的合營企業協議，內容有關註冊成立、經營及管理一間合營企業公司，以於銅鑼灣利園二期開設及經營一間新餐廳以提供上海菜
「家上海餐廳」	指	在家上海公司名下經營的上海主題餐廳，位於元朗形點一期
「Mooncrest Global」	指	Mooncrest Global Limited，一間於2016年3月15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股東並由李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強積金」	指	強制性公積金
「強積金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
「陳先生」	指	陳達華，BBK全部股本的擁有人
「鍾先生」	指	鍾楚義，彼於實施重組前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我們多間營運附屬公司持有間接權益
「方先生」	指	方志榮，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
「侯先生」	指	侯思明，獨立非執行董事

釋 義

「郭先生」	指	郭志波，創辦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
「劉先生」	指	劉明輝，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營運總裁
「李先生」	指	李國笙，股東
「吳先生」	指	吳偉雄，獨立非執行董事
「Nguyen先生」	指	Nguyen Quoc Khanh, Occabiz全部股本的擁有人，而Occabiz於重組前持有我們多間營運附屬公司
「關胤達先生」	指	關胤達，關永權先生之兒子及股東
「梁力恒先生」	指	梁力恒，執行董事及梁志天先生的兒子
「Phanphensophon先生」	指	Pitaya Phanphensophon，連同6名個別人士持有Coca全部股本，為股東
「潘先生」	指	潘學明，聯同其配偶梁女士，持有恒寶環球的全部股本，為股東
「梁志天先生」	指	梁志天，創辦人、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
「關永權先生」	指	關永權，創辦人、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
「余先生」	指	余金水，股東
「家上海特許經營協議」	指	上海小館國際與Creative Resto Concept Inc.於2012年4月15日訂立的許經營協議，授予Creative Resto Concept Inc.權利及許可以(i)使用上海小館國際的上海小館商標；(ii)使用經營上海小館餐廳以及製備、烹調及奉上食物的方法及系統；及(iii)於菲律賓發展上海小館餐廳
「家上海(香港)」	指	家上海(香港)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月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前由1957 & Co (Management)及卓能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擁有60%及40%，並自重組完成起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及卓能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擁有60%及40%

釋 義

「上海小館國際」	指	上海小館國際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2年3月1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重組前由1957 & Co (Management)及卓越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擁有40%及60%，並自重組完成起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及卓越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擁有40%及60%
「陳女士」	指	陳杏明，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
「梁女士」	指	梁淑儀，股東
「陸女士」	指	陸婉雯，彼於重組前為我們多間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東
「余女士」	指	余麗絲，股東
「MT特許經營協議」	指	Exquisite System與1957 & Co. (Management)於2011年7月1日作出的特許經營協議，向本集團授出權利及特許權，(i)使用芒果樹商標；(ii)使用Coca所開發有關營運芒果樹及芒果樹 Café餐廳及準備、烹飪及供應食物的方法和系統；以及(iii)在香港開設芒果樹及芒果樹 Café餐廳，其後經日期為2013年3月1日的轉讓協議及MT特許經營協議、日期為2014年8月1日的第一份附件及其日期為2016年12月31日的第二份附件補充及修訂
「MT HK」	指	Mango Tree (HK) Limited，一間於2011年7月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接重組前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All Victory、恒寶環球、Coca及關胤達先生分別擁有60%、10%、10%、1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MT KLN」	指	Mango Tree (Kowloon) Limited，一間於2012年8月2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接重組前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通凱、恒寶環球、Coca及關胤達先生分別擁有60%、10%、10%、1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釋 義

「MT中國及澳門特許經營協議」	指	Exquisine System (HK)與1957 & Co. (Management)於2014年8月1日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向本集團授出權利及特許權，(i)使用芒果樹商標；(ii)使用Coca所開發有關營運芒果樹及芒果樹Café餐廳及準備、烹飪及供應食物的方法和系統；以及(iii)在中國八座城市(包括北京、上海、深圳、青島、成都、杭州、三亞、廣州)及澳門開設芒果樹及芒果樹Café餐廳，其後經日期為2016年12月31日的附件補充及修訂
「Occabiz」	指	Occabiz Lifestyle Pte Limited，一間於2009年1月16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Nguyen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其於重組前為我們多間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東
[編纂]		[編纂]
「Paper Moon分許可協議」	指	1957 & Co. (Hospitality) HK與一個意大利品牌(即Paper Moon)的授權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於2017年3月18日就以下事項訂立的分許可協議：(i)使用意大利品牌的商標及概念；(ii)使用意大利品牌項下經營餐廳的方法及系統；及(iii)於香港按意大利品牌發展餐廳
「Paper Moon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Bella Vita名下經營的意大利主題餐廳，位於尖沙咀海港城

釋 義

「P.S Hospitality」	指	P.S Hospitality Limited，一間於2016年3月10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郭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其為控股股東
「恒寶環球」	指	恒寶環球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1月2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股東並由梁女士(潘先生之配偶)及潘先生分別擁有99.99%及0.01%
「Perfect Emperor」	指	Perfect Emperor Limited，一間於2011年3月16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關永權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其為控股股東
「安南小館」	指	安南小館(元朗)餐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3月2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接重組前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恒寶環球、通凱、城亮及Occabiz分別擁有60%、10%、10%、1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安南小館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安南小館名下經營的越南主題餐廳，位於元朗形點一期
[編纂]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編纂]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釋 義

[編纂]	[編纂]
「重組」	指 多個涉及本集團的企業重組步驟，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特定安排，詳情載於本[編纂]「歷史、發展及重組—重組」一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編纂]	[編纂]

釋 義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
「股份互換協議」	指	1957 & Co.、關永權先生、BBK、郭先生、李先生、余先生、余女士、通凱、恒寶環球、Coca、關胤達先生、城亮、Sino Explorer及Perfect Emperor(作為賣方)、本公司(作為買方)與1957 & Co. (BVI)及1957 & Co (Hospitality) HK(作為買方的代名人)訂立日期為2016年12月28日的協議，內容有關收購本公司收購1957 & Co (Hospitality) HK、1957 & Co (Management)及多間附屬公司的股份，代價為向賣方發行股份，構成重組的一部分
「Sino Explorer」	指	Sino Explorer Limited，一間於2016年1月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梁志天先生(透過1957 & Co.)間接全資擁有。其為控股股東
[編纂]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鎧盛資本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編纂]的獨家保薦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竹壽司」	指	Sushi Ta-ke Limited，一間於2010年4月1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前由1957 & Co. (Hospitality) HK、李先生、余先生、余女士及Leadgoal分別擁有60%、10%、10%、10%及10%，並自重組完成起一直由本公司間接擁有
「竹壽司餐廳」	指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竹壽司名下經營的日本主題餐廳，位於銅鑼灣Cubus
「竹(利園)合營企業協議」	指	Jarrett Investments Limited(香港合營企業合夥人集團的成員)與竹壽司於2017年6月15日訂立的合營企業協議，內容有關註冊成立一間合營企業公司、營運及管理，以於銅鑼灣利園二期開設及經營一間新餐廳以提供高級日本菜

釋 義

「竹(上海)餐廳」	指	將於中國上海開設的日本主題餐廳，本集團根據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客戶簽訂的餐廳開業前諮詢服務合約提供開業前諮詢服務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稅務顧問」	指	羅瑞貝德香港有限公司
「業績記錄期間」	指	包括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5月31日止五個月的期間
[編纂]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任何美國州分及哥倫比亞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指	百分比

本[編纂]內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據已作四捨五入處理。因此，若干表格或圖表的總計數據不一定為其上數據的算術之和。

除另有說明外，本[編纂]中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時間，所提述年度均指曆年。

為方便閱覽，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若干附屬公司)以中英文載入本[編纂]，若中英文版如存在任何分歧，概以中文版為準。註有「*」的中文公司名稱及其他詞語的英文譯本僅供識別之用。

除另有說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編纂]所載全部數據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數據。

釋 義

除另有說明外，於本[編纂]所有對本公司任何股權的提述均假設[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若本[編纂]的英文版與本[編纂]的中文譯本存在任何分歧，概以本[編纂]的英文版為準。